

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標準規範—內部控制制度修正對照表（114.04.01 生效）

編號	作業項目	修正後內容	修正前內容	修正說明
CI-11000	有價證券投資決策作業	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： (一)~(六)略 <u>(七)公司採權益法之投資，應將對被投資企業議合之情形(如瞭解被投資企業 ESG 作為)，列入投前評估之應辦事項中並應揭露。</u>	作業程序及控制重點： (一)~(六)略 <u>(新增)</u>	<u>依主管機關 114 年 1 月 16 日證期(券)字第 1140380302 號函，配合 113 年 10 月 29 日發布之「綠色及轉型金融行動方案」所訂資金面推動措施(八)「透過議合經驗分享，提升金融業對客戶議合之影響力。」，爰修正相關內容。</u>